

北京中航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6 年 3 月 7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英和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9,174,596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3.06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由于公司与原审计单位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合同有效期已届满，现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为进一步推动公司财务审计工作，提高公司审计效率，经公司综合评估各项条件，拟聘请为公司 2015 年重大资产重组提供审计服务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174,59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北京中航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3 月 7 日